



Peking 北京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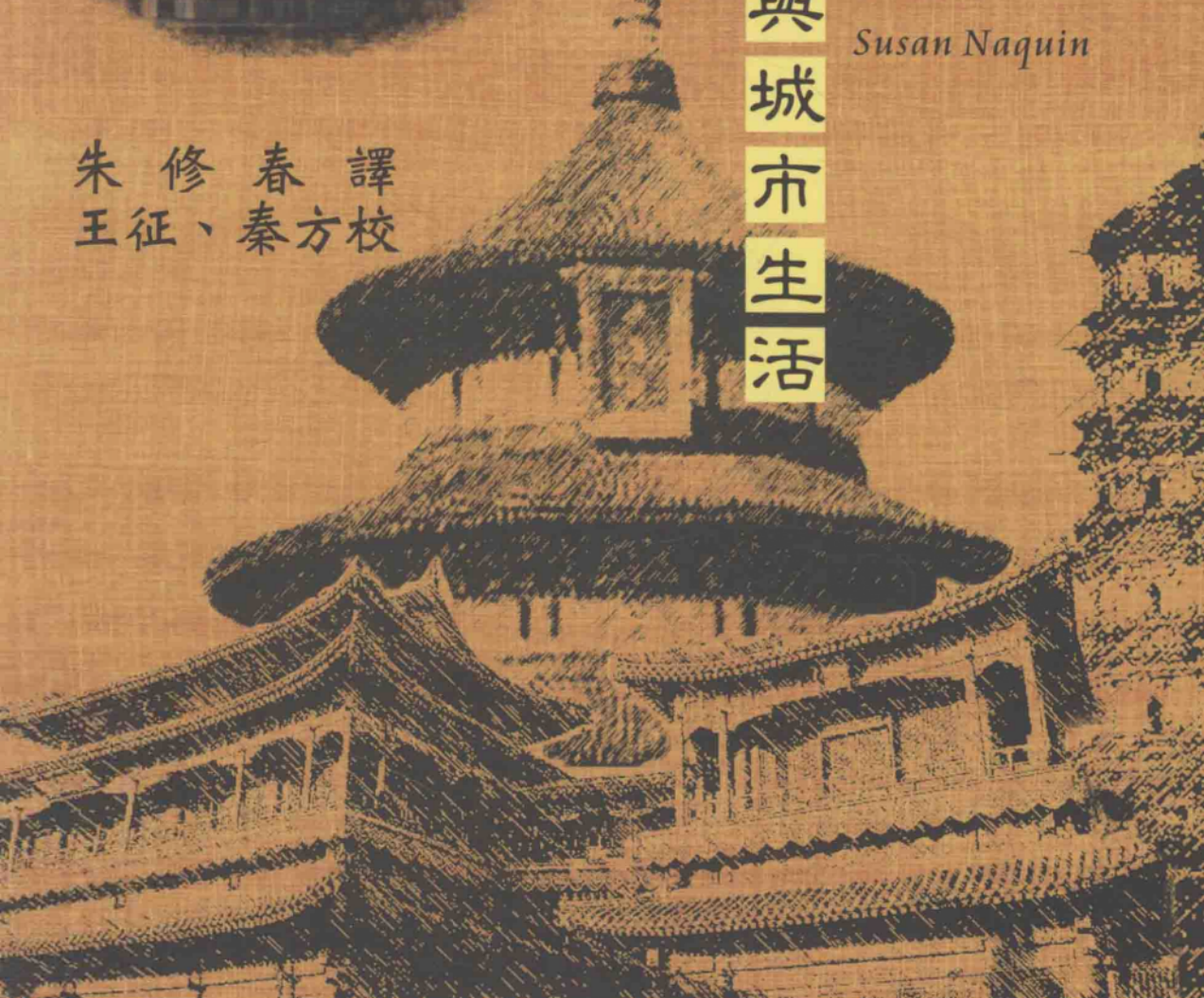
寺廟與城市生活

*Temples and City life*

(1400-1900)

*Susan Naquin*

朱修春 譯  
王征、秦方校



Peking: Temples and City life, 1400-1900 / Susan Naquin

# 北京

## 寺廟與城市生活（下）

（一四〇〇—一九〇〇）

韓書瑞◎原著  
朱修春◎譯  
王征、秦方◎校

本書獲得 2013 年山東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重大研究項目「近代中國的圖像：20 世紀中葉以來美國學者的詮釋趨向」的資助（項目編號：13RWZD02）

國家圖書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北京：寺廟與城市生活(1400-1900) / 韓書瑞(Susan Naquin)

原著；朱修春譯。-- 初版。-- 新北市：稻鄉，2014.01

冊；公分

譯自：Peking：temples and city life, 1400-1900

ISBN 978-986-6078-38-5(全套：平裝)

1. 人文地理 2. 北京市

671.094

102028102

## 北京：寺廟與城市生活（1400-1900）（下）

Peking:Temples and City life,1400-1900

原著者：韓書瑞（Susan Naquin）

譯者：朱修春

校者：王征 秦方

文字編輯：黃麗梅

封面設計：石舜華

印行：稻鄉出版社

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53巷28號

電話：(02) 22566844、22514894

傳真：(02) 22564690

郵撥帳號：1204048-1

登記號：局版台業字第四一四九號

<http://dawshiang.myweb.hinet.net>

印刷：紘億印刷有限公司

定價：新台幣800元（全套二冊不分售）

初版：2014年1月

I S B N：978-986-6078-38-5

※破損頁或缺頁請寄回本社更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 目 錄

## 第三部分 清代北京

|                       |     |
|-----------------------|-----|
| 第九章 1644 年：分離和變遷..... | 3   |
| 占領.....               | 3   |
| 調整.....               | 11  |
| 記憶.....               | 14  |
| 第十章 皇室世界.....         | 17  |
| 紫禁城.....              | 18  |
| 郊區地產.....             | 25  |
| 代表景觀.....             | 32  |
| 帝國宗教.....             | 37  |
| 皇室內務府僚屬.....          | 44  |
| 皇帝.....               | 49  |
| 皇室家庭.....             | 57  |
| 第十一章 新的區分.....        | 67  |
| 統治帝國.....             | 67  |
| 統治北京.....             | 70  |
| 旗人.....               | 80  |
| 滿人和漢人.....            | 91  |
| 第十二章 重新整合.....        | 99  |
| 旗人內城.....             | 99  |
| 漢人的外城.....            | 118 |
| 郊鄉.....               | 136 |
| 北京的歲時年慶.....          | 146 |
| 第十三章 清代的北京風貌.....     | 157 |
| 地方誌和彙編叢書中的北京.....     | 157 |
| 私人著作和導遊手冊中的北京.....    | 166 |
| 來自使節的評價.....          | 174 |
| 遊客眼中的北京.....          | 193 |

|                      |     |
|----------------------|-----|
| 第十四章 聖 會 .....       | 205 |
| 受人歡迎的菩薩 .....        | 205 |
| 東嶽廟 .....            | 212 |
| 朝聖和泰山娘娘 .....        | 223 |
| 妙峰山 .....            | 231 |
| 其他社團 .....           | 248 |
| 朝廷的影響 .....          | 256 |
| 第十五章 寺廟與私人目的 .....   | 267 |
| 家族 .....             | 267 |
| 穆斯林 .....            | 272 |
| 基督教 .....            | 277 |
| 藏傳佛教 .....           | 285 |
| 秘密教派 .....           | 291 |
| 會館 .....             | 298 |
| 行會、會館與義塾 .....       | 312 |
| 第十六章 寺廟與公眾目的 .....   | 323 |
| 集市 .....             | 324 |
| 娛樂 .....             | 333 |
| 政府機構 .....           | 339 |
| 民間賑濟 .....           | 350 |
| 政治 .....             | 370 |
| 餘論 尋跡老北京 .....       | 379 |
| 1900 年及其後果 .....     | 379 |
| 古都 .....             | 386 |
| 獨特的北京？ .....         | 403 |
| 附錄 1 關於寺廟的統計 .....   | 411 |
| 附錄 2 關於碑刻統計資料 .....  | 413 |
| 附錄 3 關於明清寺廟的捐贈 ..... | 414 |
| 參考文獻 .....           | 431 |
| 中譯者後記 .....          | 573 |

### 第三部分

|

## 清代北京





## 第九章 1644 年：分離和變遷

### 占領

17 世紀中期，明朝的江山已經不穩。早在兩代之前，努爾哈赤聯合了長城以外東北地區的邊疆人民，並最終奪取了政權。他自稱「滿族」並使人聯想到了曾經在 12 世紀統治中國北方的女真人，當時女真人統治的國家叫做「金」（他們自稱是女真人的後代）。1610 年代至 1630 年代，努爾哈赤和他的兒子或攻打或聯合他們以北的部落民族，逐步佔領了遼河流域的城鎮，並且定期偷襲長城以內的明朝疆土。他們把作戰技巧與官僚組織結合起來，把農業剩餘生產與對貴重商品的壟斷結合起來。此外，通過將追隨者分成不同的「旗」，他們創造了一個擁有武力的社會，每次勝利後，隊伍又會擴大。1644 年，他們佔領了北京，統治了帝國。他們為自己的王朝取名「清」。

清朝征服明朝之後，明朝的政府結構和意識形態仍舊繼續存在。因為接下來的兩個世紀裏清朝統治者的勤政和高效率的工作（特別是與他們的明朝前任相比），他們最終加強了帝國集權機構、鞏固和拓展了邊疆，成為了一個統轄多民族的大帝國。雖然總體上來說社會變得更加流動，旗人——1644 年之前還是滿族和滿族後代的追隨者——依舊是一個獨特的、有特權的社會階層，他們定居在東北、北京或北京周圍。還有的出於戰略考慮，被分派在兵營駐守。旗人和漢人一樣參與朝廷，但八旗軍隊仍然是一支獨立的、由皇帝直接控制的軍隊。清朝的制度運行得非常好，或許是太好了，到 19 世紀時，他們還能阻止國內的叛亂和國外帝國主義的侵略，直到 1911 年被現代民族主義驅動的革命推翻。<sup>1</sup>

1644 年的春天，幾乎沒有人能預料到清朝的統治能運行得那麼好或者說能持續那麼久。對於北京的居民來說，王朝變遷的後果極具戲劇性，影響持續時

<sup>1</sup> 關於清征服研究文獻豐富。Wakeman1985：第 14 章認為清朝繼承者可能已經不需要更多的革命變革。



間長。帝國的其他地方都沒有像北京那樣強烈地感受到征服者的存在。

雖然清朝新政府在創建帝國的道路上經過了幾代人的努力，雖然消化大量的明朝居民需要幾個月，雖然建立整個帝國的完全統治需要數十年，但 1644 年陰曆五月，清佔領了首都，這正可以看作是他們 268 年統治的開始。對這次變遷的巨大興趣促使史學家們仔細地研究考察在 1644 這一年發生的而今聞名的大事。<sup>2</sup>

當努爾哈赤的繼任者們聚集在東邊的長城以外時，李自成領導的農民起義軍從西邊接近京師，崇禎皇帝自殺。李自成的軍隊佔領了北京。明朝大將軍吳三桂的部隊原本在滿族入侵者和守衛京師之間懸而未決，按兵不動，最後選擇站在清這一邊。八旗軍隊適時進入了北京並加入了吳三桂的隊伍，打敗了起義者。李自成和他的追隨者棄城而逃，清軍入京，宣佈他們打算恢復這個城市和地區的秩序。

關於 1644 年陰曆四、五、六月在北京發生的這些全國性的大事是怎樣上演的，我們已瞭解一些細節，如越來越焦慮的京城官員、崇禎皇帝的最後幾天和幾個小時、李自成對北京 42 天的佔領、他對明朝官員的羞辱、吳三桂進退兩難的處境以及他猶豫不決地歡迎清攝政王多爾袞。我們也知道起義軍佔領這座城市所造成的後果：兇猛踴躍的農民起義軍洗劫民宅和皇宮，造成了私人財產的巨大破壞；最初是明朝官員的自殺，最後成了屠殺城裏的百姓；就在起義者離開之前，他們還燒了紫禁城的部分地方。<sup>3</sup>從故事敘述的角度來說，北京是全國戲劇的大舞臺。在許多描述中，清兵進入這座城市就像莎士比亞戲劇的最後一幕，使演出有一個勝利的閉幕。但對北京自己來說，這出戲還遠沒有結束。

清兵和他們的家眷被命令遷入首都。爲了安置他們，清政府將漢族居民驅逐出他們的家。整個北城都給了旗人，南城成了漢族居民的重新安置點。對北京的歷史來說，這件大事太短暫，還沒有被研究。在這一章裏，我初步重構了事情的來龍去脈，然後再考慮爲什麼我們瞭解許多北京剛被佔領時的情況，但

<sup>2</sup> 例如，Wakeman 1979，1985：第 4 章。

<sup>3</sup> Wakeman 1979：70—71，1985：14—15；《宛平縣誌》2：3，朱傑 1947。

對清朝佔領之後我們卻知之甚少。<sup>4</sup>

在努爾哈赤 33 歲的兒子，同時也是順治帝的攝政王多爾袞的率領下，八旗軍在陰曆五月初二早上到達北京，但幾乎沒有多少居民知道什麼是「大清國」。他們對這些到來的軍隊很好奇：他們是由來自東北的人率領嗎？或者是大將軍吳三桂率領的？或者是明朝的一個親王率領的？這些陌生人有著獨特的戰袍和隨身用具，而且髮型很奇怪；一些人講滿語，一些人講蒙語，還有一些人講漢語。當多爾袞第一次對人群演講時，有個人努力想弄清他的身份，竟天真地說他是 1449 年在與蒙古人的戰鬥中被抓去的明英宗的後代，現在他回來索要他的王位。<sup>5</sup>

在北京發生的政權過渡非常順利。起義軍離開後，這裏已經沒有有組織的抵抗了。訓練有素的八旗士兵被分配守衛的任務且不准搶劫。<sup>6</sup>但他們住在哪里呢？秩序一恢復，破壞性地侵佔居民的房子就開始了。爲了安撫這個災難，多爾袞在六月初十頒佈了稅收減免的法令：與佔領士兵共同居住的漢人減免一年稅，財產全被搶走的漢人減免三年的稅。<sup>7</sup>第二天，爲了進一步澄清清政府的打算，他宣佈，北京（他叫燕京）將會成爲新王朝的首都。<sup>8</sup>

但是流言仍舊滿天飛。許多居民不能或不願相信新來者會在這裏留下來。樂觀者錯誤地將旗人回東北接自己的家眷當作是他們會很快離開的信號。<sup>9</sup>悲觀者不斷地重複那可怕的預言——在新皇帝到來之前，八月這裏將會有一場大屠殺。多爾袞的聲明也沒有平息太自然不過的不安，八月初一的日食也無濟於事。

<sup>4</sup> 因為這不是建立在對這個時期漢族和滿族的檔案廣泛研究的基礎上，所以對於清朝統治時期的前十年北京發生了什麼這個問題，接下來的描述只給出了部分答案。

<sup>5</sup> 《清實錄-順治》5：1—2。這位皇帝于 1450 年回到北京，並在 1457 年重新登上了王位。Wakeman 1979：74，1985：314—15；《明代名人傳 1368-1644》289—90。

<sup>6</sup> 《清實錄-順治》5：8。

<sup>7</sup> 多爾袞徵得什麼稅？他知不知道城市居民不用交年稅呢？參見第 11 章的討論。

<sup>8</sup> 《清實錄-順治》5：15—16。「燕京」是在遼代時的稱謂。清朝在 1644 年經常使用這個稱謂，之後當提到這個時期時偶爾使用（散見《清實錄-順治》）。清朝的首都之前一直是瀋陽。

<sup>9</sup> 《清實錄-順治》5：18；Wakeman 1985：450-51。

<sup>10</sup>爲了讓明朝的官場相信，清是文明的外來者，崇禎皇帝的靈位被安置於供奉歷代皇帝的廟中，還撥款用於北京北部的明十三陵的日常看管。<sup>11</sup>

在滿族領導者斷定他們已經完全掌握了局勢之後，7歲的順治帝福臨（多爾袞的侄子，也是努爾哈赤的孫子）在九月十九日那天被護送進了皇城。不久他就在郊外的天壇祭拜天和地，並正式宣佈將在北京定都的打算。<sup>12</sup>他們的追隨者——八旗，毫無疑問地也搬進了北京。北城——我後來這麼叫，按照清朝時的稱呼是內城——就成了旗人的聚居區。居民區被劃分爲四塊：正黃旗和鑲黃旗在北部，正白旗和鑲白旗在東部，正紅旗和鑲紅旗在西部，正藍旗和鑲藍旗在南部。<sup>13</sup>

我們可以想像，旗人和居民分離的過程是漫長而痛苦的。許多清的追隨者沒有在到達後馬上佔領住宅地。5個月之後的一張奏摺上顯示財產的轉移進展得既緩慢又不順利，奏摺上寫道：「民房應給旗下者，當寬以限期，俟其搬移，始令旗下管業。」<sup>14</sup>明朝在中國中部和南部的武裝力量仍舊與新王朝對峙，清朝仍需小心這些危險的有組織的抵抗。但征服者需要房子，之前也被告知可以去拿：對暴力和恐嚇的告誡能夠奏效嗎？

第二年的夏天（1645年），王室重新頒佈了一條臭名昭著的命令，要求所有的漢族男人改變髮型，以此表明他們接收了滿族的統治。這一次，命令被強制執行。每個男性必須剃光前額並把頭髮編成辮子。如果不這樣做，就要被判處死刑。<sup>15</sup>

<sup>10</sup> 《清實錄-順治》8：2—3，8：7—8；Wakeman 1985：451-52。

<sup>11</sup> 《清實錄-順治》5：25；《明清檔案》A 1-118。

<sup>12</sup> 《清實錄-順治》8：13，8：14，9：1-5。

<sup>13</sup> 無論是在《清實錄-順治》1/10/1的諭告還是《明清檔案》A 2-12中的原文，都找不到描述八旗精確的安排的文字。詳細的信息記載於1739年的《八旗通志》1：17頁，其聲稱是根據10/1的文章，但可能之前就已經整理好了的。在內城定居可能在剛開始的幾個月是隨意的，但到了1654年，居住地已經被四分了。見《清實錄-順治》79：9-11。

<sup>14</sup> 《清實錄-順治》14：6。呈給皇帝的報告叫奏摺。

<sup>15</sup> 要求新追隨者改變髮型已經是東北戰役中的標準政策了，但清兵到達北京時被延緩執行：

1646 年的 2 月，老居民和新來者都還一起住在內城。工部還接到儘快在外城爲漢族遷居者修建新居民區的命令。事實上，爲了擴大可供分配的房源並以此來減輕變遷的痛苦，一個重大的建設工程在內城和外城同時開始了。<sup>16</sup>

並不是所有的旗人都被派去守城，一些旗人駐紮在漢人之間的兵營裏，這些兵營在北京周圍形成了防衛警戒線。在更大範圍的首都區域內，農業用地被大規模圈佔。雖然一些新來者搬到了這些地區，但最終徵收的土地被用來爲旗人創收，大多數旗人成了不在場的地主而不是農民。<sup>17</sup>（原來的漢人地主卻變成了佃農，需負擔地租而不是稅。）劃分這些區域並且使分配給旗人的土地固定下來，加上以前土地擁有者的不確定因素，這些造成了數十年的災難和困難。<sup>18</sup>

到了 1648 年的夏天，順治統治的第五年，北京城內旗人和漢人的分離仍舊還是沒有完成。雖然清政府鼓勵通婚和友好的關係，但搶劫和兇殺案件卻反映出兩個群體之間擴散性的仇恨，每個群體都準備責備另一群體。<sup>19</sup>多爾袞（仍然管制福臨）此時更加自信，他決定全面推進分離政策，以此來獲得「長久的好處」。第二年年末時（1649 年），他宣佈，所有居住在內城的漢族官員、商人和平民接到命令後必須搬到外城。他們的家被推倒或被賣給旗人，並由此得到適當的賠償。但這項命令也有例外（神職人員、六部以及其他政府部門的文書和雜役除外），3 個月之後，清政府仍然擔心如何緩解由「除八固山投充漢人不動外，凡漢官及商民人等，盡徙城南居住」政策所造成的困難。<sup>20</sup>

1649 年，多爾袞改變了其之前聲稱的目標，設想在北京以東的地區建造一

---

Wakeman 1985：47，60，217；《清實錄-順治》5：10，17：7—8。

<sup>16</sup> 《清實錄-順治》24：4；《八旗通志》23：435—36。

<sup>17</sup> 見安熙龍 170—75 或凱斯勒 46—52 中用中文和日文寫的更多文獻的總結，其中有些內容是不正確的，像大多數旗人都搬到了鄉村。

<sup>18</sup> 1666 年，皇室家族內部的鬥爭造成了正白旗和鑲黃旗對土地控制權的大規模的變化：Oxnam 170—75。

<sup>19</sup> 1655 年，滿族人被禁止與八旗之外的其他人通婚：Rawski 1998：130。

<sup>20</sup> 《八旗通志》23：434—35。

個全新的、獨立的首都。<sup>21</sup>原因之一是有權勢的清隔離主義者的敦促，另外還有部分原因是北京的沼澤地、污濁的飲水和潮濕的氣候使攝政王想遷都。這個帝國的皇叔已經逐步將權力集中在自己的手裏，並打算實施這一計畫。但第二年（1650年）他突然去世，於是這些雄偉的計畫都變成了泡影，放棄北京的衝動也隨之消失。<sup>22</sup>京城內旗人居住地的建立現在已經不可抗拒。<sup>23</sup>直到17世紀50年代中期，十年之後，這座城市顯然已完成被強制的重新安置和分離。

我們對這次重組知道得如此之少，以至於我們的猜測也沒有十足的把握。首先，不知道一些涉及的數字，我們就不能確切瞭解這次城市重組的規模。多少漢民被重新安置了？多少旗人搬進內城了呢？很難找到可靠的答案。

許多問題使明朝時期北京的人口數量變成了一種猜測。在最近一次最詳細的研究中，韓光輝推測，1621年，北城的四大區共有約60萬人。<sup>24</sup>這些人口包括許多暫居者和士兵。似乎可以合理地假定，就在明朝滅亡之前的數年或數月之中，大多數暫居者謹慎地回家了，而一些士兵被派往別處。北城的人口可能因此減少了四分之一。留下來的人當中，顯然有不少人在1643年爆發的一場流行病中死去，雖然有報告說「十分之九的房屋空了」，這個報告並不準確，更像公式化的報告。第二年春天又一場「濺血」的瘟疫降臨，當李自成的軍隊進京時，很多人已逃走。<sup>25</sup>並不是所有人都在清兵到來之後就回來了——肯定不是明朝的皇室家庭，也不可能是有權勢的太監和他們的家眷。京城肯定有許多被廢棄的房屋。我們能不能這樣猜測，30萬人（可能更少）仍然留在京城，因此不

<sup>21</sup> 《清實錄-順治》44：2。

<sup>22</sup> 《清實錄-順治》49：11-13，53：17；《清代名人傳略》215-19；也可見于Oxnam的第三章。

<sup>23</sup> 旗人駐軍的城市裏同樣出現了類似的圈地行為。Elliott1993（後來的一本書）。

<sup>24</sup> 韓光輝1996：107，表3-14。Joanna Wakeland推測，在萬曆年間這座城市及其郊區有80萬至110萬人。在這些人中，她認為可能有一半人住在北城（35萬—55萬）。Wakeland：83-101。

<sup>25</sup> 《明清檔案》A1-162。談遷1653：99：5985說「京師大疫，死亡無算，日以萬計，鬼物晝見」。Liu Shangyou（載Struve1993：8）說「40%到50%的首都居民遭遇此難」。

得不把自己的房子交給旗人呢？<sup>26</sup>

那麼有多少旗人搬入京城了呢？對於這個數字，雖然它與明朝人口屬於不同的種類，我們也有同樣的困難。韓光輝推測，1644 年之後，有 40 萬旗人在北京和郊區定居；Pamela Crossley 比較了入關旗人的人數（12 萬—15 萬）和幾年之後膨脹的旗人人數。<sup>27</sup>我自己的猜測表明，最初至少有 30 萬人的群體在內城尋找住處。<sup>28</sup>

這個站不住腳的猜測表明，每一次遷移中，遷入內城和遷出內城的人數大

<sup>26</sup> 韓光輝 1996：129 推測，順治統治時期，外城的人口數量大約是 15 萬。

<sup>27</sup> 韓光輝 1996：123-24 和表 3-20；Crossley 1989：76。對清代北京檔案史料的仔細探究可能會找到更好的證據。

<sup>28</sup> 一種是根據八旗牛錄的數量來推測。房兆楹估算，在 1643 年，大約有 550 牛錄。一牛錄的人數很明顯地從標準的 300 人降到 100-200 人（但可能有很大的不穩定性）。見 Im 68；《清實錄-雍正》60：26—29；Fang 204ff。Crossley 1989：76 列舉了周遠廉的著作，周遠廉認為漢軍的牛錄規模更大。有一種如下的猜測：有 550 牛錄，每牛錄 150 人，大約相當於 8 萬士兵。但這些人中的大多數在 1640 年代至 1650 年代期間打仗，他們將自己的家人留在東北。另外一些人被派到帝國的各八旗軍營。（順治統治年間有 15000 名士兵。Elliott 1993：97）。而那些駐紮在首都的士兵並不全都在城內安家；一些人駐紮在京城周圍。（Elliott 1993：60—61 中的數位顯示大約有 2000 士兵。）因此可以想像：1644 年，有不到 60000 的旗兵在尋找新的住處。那麼，我們要多考慮一個因素，就是每位士兵的家庭成員人數。如果四個人組成一個家庭，或許有 25 萬人在找新住處？Elliott 1993：143 中使用的是每個家庭 5 口人，並斷言有些家庭的家庭成員有 9 人之多。對我來說，在清朝早期，小一點的數似乎可能性更大。韓光輝用了一個類似的邏輯但不同的猜測來推測他的數位。

安雙成從滿族 1723 年-1724 年的秘密註冊本上提取到以下信息：1648 年有 347000 名八旗士兵，1720 年有 686758 名八旗士兵。我覺得這些數字不太可信，因為如果每個「丁」的家庭有另外四個人的話，就會產生出令人難以置信的旗人人數——130 萬和 270 萬。然而，如果這些註冊本上的數字指的是八旗的總人數，那麼這些數字將會變得非常合理，與另一些旗人的數字和北京的總人口保持一致了。如果我們能猜測在 1648 年北京有 347000 旗人，除去 16000 士兵和他們的家庭成員住在首都外，將會有 279000 旗人可能在找住的地方。如果從更晚的後來記載的人口數來入手也很難把握，因為後來內城的漢人和旗人混居在一起，而且漢族旗人脫離了戶籍登記制度。

概相等——可能有 6 萬到 8 萬個家庭。

內城的疏散和把北京分成截然不同的兩個區域對人們產生了不同的影響。有許多人——可能是暫居者——出於對明朝的忠心或者對將來的擔心，便一走了之，一起離開了首都。一些人可能又返回，順從地搬出城內，他們看到機會在向他們招手。清政權很富裕，但不習慣過奢侈的城市生活。那些巨大的北京服務行業中的從業人員依靠重操舊業或者爭取找到新的地方來維持生計，就像服務以前的達官貴人一樣，他們也為新的上層階級服務。儘管商人們遵守規定，在外城建了新居和貨倉，他們還是冷靜地推算他們獲得新統治者青睞的可能性。神職團體可以不用遵守搬遷的命令，他們的寺廟是穩定的小安全島。<sup>29</sup>

但對於大多數人來說，這個城市的分隔只能算是一場巨大的災難。窮人就像平常一樣，失去的東西很少，只要輕輕地加把力就能讓他們搬出去。富人必須放棄熟悉而方便的社區裏的寬敞房子，重新在外城擁擠的商業區或滿是灰塵的小巷裏安家——這樣的搬遷是令人不愉快的。象徵性的補償肯定是不夠的。在這樣的危機時刻，想保住地位是非常困難的。一些明朝精英在變遷中生存了下來，而另外一些則沒有。對每個人來說，城市的經濟地理發生了劇烈的調整，這使得最簡單的交易都變得很不確定並且耗費時間。

我們不能得出所有的旗人都渴望住在北京的結論。他們當中的一些人之前已經是城市居民了——遼河流域的城鎮居民，他們已經成了漢文化的一部分或對漢文化非常熟悉。對他們來說，北京可能很有吸引力，這些人毫無疑問是適應得快的人。而對其他人來說，特別是來自東北偏僻地區的鄉村士兵（說蒙語或滿語）來說，明朝的首都肯定是異樣的，帶有一點點脅迫的色彩。這些士兵的妻子從她們熟悉的地方遷出，搬到數百公里以外的一個有不同建築風格、有圍牆的大城市，城裏滿是說著漢語的小心翼翼的人，女性美意味著奇怪的髮型和裹小腳——她們肯定是帶著害怕、勉強的心情遵守命令，收拾好她們的物品去南方。天花的謠言讓所有人感到害怕。多爾袞自己也發現北京又熱又有瘟疫。順

<sup>29</sup> 《清實錄-順治》40：9—10。在 1644 年，內城有 1069 座寺廟，外城有 494 座寺廟。（見附錄 1 的數字）。



治帝常常躲到南苑，他的兒子，清朝的第二個皇帝，堅持要在長城外建一座避暑山莊，這樣他就可以享受涼爽的天氣。

正如我們在第 11 章中討論的一樣，旗人將整座京城包圍，使得皇帝可以繼續實施高度的官僚和集權統治，強化征服者和被征服者之間的區別。因此，兩個在京城被分割的群體同樣都面臨為自己建造新社區的任務：新來者在內城，老居民在外城。

## 調整

1650 年多爾袞死後，調整名義上在當時只有 12 歲的順治帝的領導下繼續進行。對他來說，北京就像自己的家一樣。皇宮建築群的重建花了 13 年時間，因為資金短缺而減緩了進程。同時親王們也在建造巨大的王府，後來這些王府成了內城標誌性建築物。<sup>30</sup>在這段時期，福臨在北京遊玩非常自由，拜訪親戚家、打獵、釣魚，在南苑指揮軍事演習。<sup>31</sup>政府繼續關注多建些房子，地方官員們也在為那些失去生計的人們擔心。<sup>32</sup>

和內城一樣，重新安置對外城的影響也非常巨大。明朝南城的形式還不到一個世紀，它是在新外牆邊的郊區建起來的，包括聚集在三個南大門以外的聚居區，郊區大祭壇和周圍的鄉村。宣武門、正陽門和崇文門以外的地區已經成了商業中心，是南方商人關注的中心，但現在它變得更加商業化，因為漢族商人把他們的商店和貨倉都搬到這裏了。

很快新來的旗人就把北京當作自己的家了。對他們倡狂行為的不滿漸漸多起來：旗人騎在馬背上，揮著鞭子在街上橫衝直撞；他們賄賂當地官員，是為了解讓他們能幫忙解決訴訟；一些高層清朝官員控制城市市場的利潤，或者派他

<sup>30</sup> 《清實錄-順治》77:2—4, 91:8, 102:23—26；瞿宣穎 198。關於這個時期醜陋的政治：安熙龍 47—49；《清代名人傳略》255—59。

<sup>31</sup> 《清實錄-順治》65:3。他經常去南苑：《清實錄-順治》多處。福臨在生命的最後幾年，即 1659 年—1660 年，開始去郊區遠足：《清實錄-順治》130:3—13, 141:4。

<sup>32</sup> 《八旗通志》23:436；《清實錄-順治》125:11。

們的僕人去郊外攔截進京的商人，脅迫他們低價出售他們的貨物；另外一些人將來自西山玉泉的優質泉水據為己有。<sup>33</sup>法律對裁決旗人和漢人居民的法律糾紛作了特定的說明，但衝突仍舊繼續。1653 年，朝廷建立了完善的體制，用來緊急動員北京的八旗軍。<sup>34</sup>因為天花的流行波及到了旗人，重建某種程度上的正常生活因此變得更加困難。（從更偏遠的東北地區來的成年人比生活在遼河流域中部和西部的旗人冒的風險更大，因為遼河流域的旗人已經接觸過這種疾病了。）<sup>35</sup>

在第一個十年裏，當兩種人仍在混居的時候，清政府頒佈法令，命令如果內城的漢人染上天花，就必須被轉移到 20 公里外的鄉村。1645 年的 2 月，一位富有同情心的巡城御史重新作了說明，只催促那些出現天花症狀的人搬出去，不包括那些只是處於發燒狀態的人。此外，他懇求父母不要將得了天花的孩子拋棄在路邊。他建議在東、南、西、北的郊區建樓流所，結果被批准。漢人富商（很可能是糧食商人）捐了 30 萬兩的白銀來資助這次疏散。<sup>36</sup>在新年和皇帝生日舉行的盛大慶典對旗人來說是特別危險的集會。那些染上天花的旗人不能參加。當福臨到了可以履行這些儀式的年齡時（1649 年），他卻沒有出席。<sup>37</sup>

1650 年多爾袞死後，沒有再出臺其他對付天花的嚴厲措施，感染上的家庭只不過是在他們的居住區用繩子拉一條警戒線。但是第二年冬天，天花又在皇宮裏出現了，福臨躲到了南苑。所有居住在離官府 400 米內的成年人並且臉上明顯顯示他們沒有得過天花的人再一次被迫搬走。<sup>38</sup>就算是偶爾執行（通常是這種情況），這些引起恐慌的隔離措施助長了隔離分子的衝動，即在滿族統治中突出了滿族意識。

<sup>33</sup> 《清實錄-順治》125：11，137：19—23，138：23—24；《清朝文獻通考》32：5143。

<sup>34</sup> 《欽定大清會典圖事例》1899：1031：17394。《清實錄-順治》79：9—11。

<sup>35</sup> 關於 1633 年滿族對天花的危險已熟悉的證據，參見《清代名人傳略》898。

<sup>36</sup> 《清實錄-順治》14：13-14；談遷 1656：354。

<sup>37</sup> 《清實錄-順治》21：12，23：12，42：1，62：1 等。

<sup>38</sup> 談遷 1656：413，354。福臨最終染上了這種疾病，1661 年，在他 24 歲的時候死於天花。難怪要選一位已得過天花的皇子來繼承皇位。那位皇子，也就是後來的皇帝玄燁，之前被隔離在紫禁城之外的一座小寺廟裏。《清代名人傳略》258，328；《順天府志》1885：16：477。